

经济合同和涉外公司章程 参考格式

深圳市法制局编

前 言

应广大读者和用户的迫切要求，我局1985年编写的《经济合同和涉外公司章程参考格式》一书，经过修改和补充，又与读者见面了。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和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化，经济合同作为进行经济活动不可缺少的工具而被广泛采用。这对于保护经济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主义经济秩序，协调社会经济关系，提高经济效益，促进我国经济体制改革顺利进行都起到了重要作用。

经济合同是法人之间，为了实现一定经济目的，明确相互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也是调解、仲裁和诉讼解决纠纷的基础。签订经济合同是一种法律行为，其内容和形式都必须符合法律规定，只有依法成立的经济合同才受到我国法律的保护，对合同双方当事人具有法律约束力。在实践中，我们发现许多经济合同不符合法律规定，如格式不规范，主要条款不完善，双方意思表示含糊不清等。其主要原因是签约当事人不懂法，不了解法律规定或缺乏签订经济合同知识，以至于造成混乱，其结果势必影响合同履行，以致出现经济合同纠纷，造成经济损失。

和进出口贸易等方面都必须通过签订经济合同实现。因此，严肃认真地签订和履行经济合同就显得格外重要。我们在总结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将原来的《经济合同和涉外公司章程参考格式》一书，增编了《企业联营合同参考格式》、《企业租赁经营合同参考格式》、《企业承包经营合同参考格式》等九种形式的经济合同格式，两种《中外股份公司招股说明书》以及《出口许可证》等多种形式的票据。同时，还收编了可供签订经济合同参考的法律、法规，可供广大读者和用户参考使用。

经济贸易活动内容丰富多彩，经济合同种类繁多，在具体使用中应根据合同标的内容灵活运用参考格式，切不可生搬硬套。

本书由深圳市法制局主编，参加编写的有：张灵汉、岳德安、胡双向、郭晓文、钟卓勋、刘颖章、文光明、严纲纲、李建新、樊成玮等同志。由胡双向、郭晓文、岳德安、文光明负责编辑。在编写过程中得到有关部门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表示感谢。由于水平有限，疏虞之处难以避免，敬希广大读者和用户教正。

目 录

一、中外合资公司合同参考格式.....	(1)
二、中外合资公司章程参考格式.....	(16)
三、中外合作公司合同参考格式.....	(29)
四、中外合作公司章程参考格式.....	(41)
五、中外股份公司章程参考格式.....	(52)
附件一：中外股份公司招股说明书（表式一）	70
附件二：中外股份公司招股说明书（表式二）	(74)
六、企业联营合同参考格式.....	(77)
七、企业租赁经营合同参考格式.....	(85)
八、企业承包经营合同参考格式.....	(92)
九、加工承揽合同参考格式.....	(100)
十 来料加工（装配）合同参考格式.....	(108)
十一、补偿贸易合同参考格式.....	(115)
十二、技术转让合同参考格式.....	(122)
十三、技术开发合同参考格式.....	(137)
十四、技术服务合同参考格式.....	(145)
十五、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参考格式.....	(148)
附录：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深圳经济特区技术引进暂	

行规定》的通知.....	(153)
十六、涉外买卖合同(CIF)参考格式之一...	(155)
十七、涉外买卖合同(FOB)参考格式之二...	(158)
十八、涉外买卖合同(CIF)参考格式之三...	(162)
十九、涉外买卖合同(FOB)参考格式之四...	(168)
二十、各种票据.....	(174)
1、出口许可证.....	(174)
2、进口货物许可证.....	(175)
3、提单(直运或转船).....	(176)
4、船舶代理公司货物(出进口)委托书.....	(177)
5、报价单.....	(178)
6、不可撤销信用证.....	(179)
7、信用证(不可撤销信用证).....	(180)
8、不可撤销信用证申请书.....	(181)
9、汇票.....	(183)
二十一、国内工业产品购销合同参考格式.....	(185)
二十二、国内农副产品购销合同参考格式.....	(194)
二十三、公路货物运输合同参考格式.....	(198)
二十四、商品房买卖合同参考格式.....	(204)
二十五、基建工程项目施工合同参考格式.....	(212)
二十六、签订合同常用法律法规.....	(225)
1、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外经济合同法.....	(225)
2、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233)
3、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	(253)

4。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细则	(257)
附件一：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的若干规定	(284)
附件二：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实施条例》第一百条的修订	(288)
5、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	(289)
6、中华人民共和国技术引进合同管理条例	(295)
7、广东省经济特区涉外公司条例	(299)
8、深圳经济特区涉外经济合同规定	(336)
9、深圳经济特区技术引进暂行规定	(348)
10、深圳经济特区土地管理条例	(254)

一、中外合资公司合同参考格式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中国深圳_____公司和_____国(或地区)_____公司,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涉外经济合同规定》和《广东省经济特区涉外公司条例》等有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经济特区,共同投资举办合资公司,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 资 各 方

第二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深圳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深圳经济特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中国深圳经济特区_____区_____路_____号。法定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国籍_____。

_____国(或地区)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国(或地区)_____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法定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国籍_____。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资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章 成立合資經營公司

第三条 甲、乙方根据中国经济特区的有关法规，同意在深圳经济特区建 合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 资 公 司）。

第四条 合资公司的名称为____有限责任公司。外文名称为_____。

合资公司的法定地址为：深圳市____区____路____号。

第五条 合资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第六条 合资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各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各方按其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第四章 生产經營目的、範圍和規模

第七条 甲、乙方合资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投资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合资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

生产____产品；

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
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
写）

第九条 合资公司的生产规模如下：

- 1、合资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_____。
- 2、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 到 年 产
_____。产品品种将发展_____。（注：要根据具体情况
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十条 合资公司的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_____元。
（或双方商定的一种外币。）

第十一条 合资各方的出资额共为_____元。以此为
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

其中：甲方_____元占_____%，乙方_____元
占_____%。

第十二条 甲、乙双方的出资如下：

甲方：现 金_____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厂 房_____元
 土地使用权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 它_____元 共_____元。
乙方：现 金_____元

机械设备_____元

工业产权_____元

其 它_____元 共_____元。

甲（乙）方的工业产权出资，另行订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十三条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分____期缴付，每期缴付的数额如下：（分别写明双方各期缴付的具体期限、金额）

第六章 合資各方的責任

第十四条 甲、乙方应各自负责完成以下各项事务：

甲方责任：

办理设立合资公司的申请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办理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组织合资公司厂房和其他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

按第十三条规定提供现金、机械设备、厂房等；

协助办理乙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的进口报关手续；

协助合资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赁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具、交通工具、通讯设备等；

协助合资公司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协助合资公司招聘当地的中国籍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所需的其他人员；

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临时居留和旅行手续等；

负责办理合资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乙方责任：

按第十三条规定提供现金、机械设备、工业产权……并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等实物运至深圳特区目的地。

办理合资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的机械设备、材料等事宜；

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生产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培训合资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负责办理合资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注：要根据其具体情况写）

第七章 技术轉让

（设定由乙方转让的条款内容）

第十五条 甲、乙双方同意，由合资公司与乙方签订技术转让合同，以取得为达到本合同第四章规定的生产经营目的、规模所需的先进生产技术，包括产品设计、制造工艺、测试方法、材料配方、质量标准、培训人员等。

第十六条 乙方对技术转让提供如下保证：

1、乙方保证为合资公司提供的_____（注：要写明产品名称）的设计、制造技术、工艺流程、测试和检验等全部技术是完整的、准确的、可靠的，是符合合资公司经营目

的的要求的，保证能达到本合同要求的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

2、乙方保证本合同和技术转让合同中规定的技术全部转让给合资公司，保证提供的技术是乙方同类技术中最先进的技术，设备的选型及性能质量是优良的，并符合工艺操作和实际使用的要求；

3、乙方对技术转让合同中规定的各阶段提供的技术和技术服务，应开列详细清单作为该合同的附件，并保证实施；

4、图纸、技术条件和其他详细资料是技术的组成部分，保证如期提交；

5、在技术转让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对该项技术的改进，以及改进的情报和技术资料，应及时提供给合资公司，不另收费用；

6、乙方保证在技术转让合同规定的期限内使合资公司技术人员和工人掌握所转让的技术。

第十七条 如乙方未按本合同及技术转让合同的规定提供设备和技术，或发现有欺骗或隐瞒之行为，乙方应负责赔偿合资公司的直接损失。

第十八条 技术转让费采取提成方式支付。提成率为产品出厂净销售额的百分之_____。

提成支付期限按第十九条规定的技术转让合同期限为期限。

第十九条 合资公司与乙方签订的技术转让合同期限为

_____年。技术转让合同期满后，合资公司有权继续使用和研究发展该引进技术。

（注：技术转让合同期限应按《深圳经济特区技术引进暂行规定》第十九条规定办理。）

第八章 产品的销售

（设定经批准允许部分内销时的条款内容）

第二十条 合资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在中国境外市场上销售（或全部外销），外销部分占_____%，内销部分占_____%。

（注：可根据实际情况写明各个年度内外销的比例和数额，一般情况下，外销量至少应能满足合资公司外汇支出的需要。）

第二十一条 产品可由下述渠道向国外销售：

由合资公司直接向中国境外销售占_____%。

由合资公司与中国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其代销，或由中国外贸公司包销占_____%。

由合资公司委托外国合营者销售，外国合营者销售占_____%。

第二十二条 合资公司内销产品可由中国物资部门、商业部门包销或代销，或由合资公司直接销售。

第二十三条 为了在中国境内外销售产品和进行销售后的产品维修服务，合资公司可经中国有关部门批准，在中国境内外设立销售、维修服务的分支机构。

第二十四条 合资公司的产品使用商标为_____。

（注：使用未经申请批准登记的商标，必须先申请批准登记。如订合同时来不及办理，则不应订这一条。）

第九章 董事会

第二十五条 合资公司设董事会。合资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董事会正式成立之日。

第二十六条 董事会由_____人组成，甲方委派_____人，乙方委派_____人。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由乙方委派。董事和董事长任期四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七条 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资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对于重大问题，应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定。对其他事宜，可采取三分之二多数或者简单半数通过决定。

第二十八条 董事长是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务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为履行。

第二十九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

第十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三十条 合资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

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由_____方推荐；副总经理_____人，由甲方推荐_____人，乙方推荐_____人或聘请合资各方以外的人士任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均由董事会聘请，任期_____年。

第三十一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资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经营管理机构可设若干部门经理，分别负责公司各部门的工作，办理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交办的事项，并对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负责。

第三十二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经董事会会议决议可以随时解聘。

第十一章 设备购买

第三十三条 合资公司所需的材料、燃料、配套件、运输工具和办公用品等，在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应尽量在中国购买。

第三十四条 合资公司在国外市场选购设备，应由各方共同选购。

第三十五条 合资公司从国外市场购买的设备、运输工具、原材料、配套件，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条例》规定，提交中国商品检验机关检验。

第十二章 筹备和建设

第三十六条 合资公司在筹备、建设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筹建处。筹建处由____人组成，其中甲方____人，乙方____人。筹建处主任一人，由____方推荐，副主任一人，由____方推荐，并均由董事会任命。

第三十七条 筹建处负责审查工程设计，签订施工合同，组织设备、材料的采购和验收，制定工程总进度和用款计划，掌握财务支付和工程决算，制定管理办法，负责施工中文件、图纸、档案、资料等的保管工作。

第三十八条 甲、乙双方指派若干技术人员组织技术小组，在筹建处领导下，负责对设计、工程质量、设备材料和引进技术的审查、监督、检验、验收和性能考核等工作。

第三十九条 筹建处工作人员编制、报酬及费用，经甲、乙双方同意后，列入工程预算

第四十条 筹建处在工厂建设完成并办理完毕移交手续后，经董事会批准撤销。

第十三章 劳动管理

第四十一条 合资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按照《广东省经济特区劳动管理条例》及其实施办法，经董事会研究制定方案，由合资公司与合资公司的工会组织集体或职工个人订立劳动合同加以规定。

劳动合同订立后，报深圳市劳动局备案。

第四十二条 各方推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请和工资待

遇、社会保险、福利、差旅费标准等，由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第十四章 稅务 財務 审计

第四十三条 合资公司按中国国家和经济特区的有关法律規定繳納各項稅金。

第四十四条 合资公司的境外职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繳納个人所得税。

第四十五条 合资公司按《广东省经济特区涉外公司条例》的规定提取储备基金、公司发展基金、职工福利及奖励基金，每年提取的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讨论决定。

第四十六条 合资公司根据《广东省经济特区涉外企业会计管理规定》，设立会计机构、配备会计人员、制定本公司的会计制度。

本公司的会计制度須報深圳市財政局、深圳市稅務局備案。

第十五章 合营期限

第四十七条 合资公司的期限為_____。合资公司的成立日期為合资公司營業執照簽發之日。

經一方提議，董事會會議一致通過，可以在合營期滿六個月前向深圳市人民政府申請延長。

第十六章 合营期滿財產處理